

中共梅州市医疗保障局党组文件

梅市医保党〔2020〕27号

关于谢国钦同志兼任梅州市医疗保障 事业管理中心负责人的通知

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：

谢国钦同志兼任梅州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负责人。

中共梅州市医疗保障局党组

2020年12月1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
医疗保障局

梅州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

2020 年 12 月 1 日印发
